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何东炯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公开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何东炯先生计划自上述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23%）。

近日，公司收到何东炯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8月27日收盘，何东炯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共计1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3%，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何东炯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27日	11.56	16,500	0.0023
		合计	-	16,500	0.0023

何东炯先生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2016年度股权激励计划中获授并已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得，减持价格区间为11.53元/股至11.58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何东炯	合计持有股份	66,000	0.0092	49,500	0.00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500	0.0023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500	0.0069	49,500	0.006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何东炯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何东炯先生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与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的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3、何东炯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关于公司股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及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成交证明文件；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